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76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2026 年 8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了更好地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已代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了信托合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截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回购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7,164,101 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999,996,846.14 元。其中 8,097,219 股可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6%，支付金额为 298,084,352.67 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使用上述回购股份 3,876,328 股。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截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3,038,30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5%，支付金额为 499,998,994.18 元，该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使用上述回购股份 5,123,672 股。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9,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93%。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股份数量为 32,833,535 股。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和股份过户情况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 30,069 万元，对应认购份额为 30,069 万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及筹集资金总额均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及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不超过 30,069 万份，每份份额 1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包括公司员工的合法薪资、自筹资金、社会融资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本期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二）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证券账户名称为：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593297。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过户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截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000,000 股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份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93%，过户价格为 33.41 元/股。

（四）存续期、锁定期及归属安排

根据《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8 年，自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标的股票不得进行二级市场交易。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归属，归属期分别为自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归属比例分别为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30%、30%。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与慢病管理板块业务相关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经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员工，持有人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同时控股股东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承诺，未来不会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进行任何一致行动的安排。控股股东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现在及未来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4、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完全独立于公司。

5、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予合并计算。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将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计入相关费用和资本公积，具体费用摊销情况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